

「協和百年校慶感恩崇拜暨文藝滙演」學生通告

敬啟者：

本校與廣州協和學校、協和書院、協和小學及協和幼稚園四校聯合慶祝協和百年校慶，將於 2011 年 12 月 1 日(星期四)在香港灣仔伊利沙伯體育館舉行「協和百年校慶感恩崇拜暨文藝滙演」，貴子弟已被挑選參加是日演出，期望學生在表演節目中能發揮個人潛能，豐富表演的經驗。由於活動由下午 3 時開始至晚上 10 時 30 分，本校將為學生提供訂購晚膳的服務，家長亦可以替同學自備晚膳，詳情臚列如下：

- (一) 日期：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(星期四)
- (二) 綵排時間：3:00p.m.~ 5:00p.m
- (三) 演出時間：7:30p.m.~10:30p.m.
- (四) 演出地點：香港灣仔伊利沙伯體育館
- (五) 晚膳：四十元正(包括 1 支 430ml 水及單程車費)，(若不訂購飯盒的同學，祇需繳交單程車費\$10。因綵排時間緊迫，不建議家長帶同學外出用膳。)
- (六) 解散地點：香港灣仔伊利沙伯體育館
- (七) 備註：1. 學生當天不用上課
2. 學生可自備飲料及外套

此致
貴家長



校長 蔡世鴻
(蔡世鴻)

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日

※是日晚膳安排由徐玉清主任(2111 9099)

※回條及費用須於 11 月 10 日或以前交回表演組別負責老師或用信封包好投入回條收集箱內。

✂-----回 條-----

逕覆者：頃閱 貴校第(50)號通告，知悉一切，並有以下之安排：

本人願意敝子弟參與是次日表演，並繳交晚膳及車費共\$40。

餐款： 草菇滑雞蒸飯 焗腸仔肉醬意粉 西炒飯
 焗磨菇龍脷柳飯 菠蘿雞粒炒飯 (請於 用✓表示)

本人願意敝子弟參與是次表演，但會自行安排晚膳，並繳交車費\$10。

此覆
協和小學(長沙灣)蔡校長

_____班學生_____

(請填寫所有所屬組別) 表演組別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※是日晚膳安排由徐玉清主任(2111 9099)

二零一一年十一月_____日

※回條及費用須於 11 月 10 日或以前交回表演組別負責老師或用信封包好投入回條收集箱內。